

致政制事務局：

委任制度對公務員體制有更大的優越性

政治委任制的諮詢，目的很簡單，是想在政府架構內增加政治任命官員，進一步完善高官問責制，政治委任的本意是良好的，但在諮詢的時候就受到不少批評，有人認為，政治委任破壞了現行的公務員體制，嚴重打擊公務員士氣。其實，委任制對公務員隊伍有更大的優越性，在高官問責制的政治體制當中，公務員是協助問責官員制訂政策，解釋和推行政策，直接接觸市民，為市民服務，在政府與市民之間起到了橋樑作用。因此公務員在制訂和推行政策方面能駕輕就熟，比其他階層的人士更熟悉政府的運作功能，在政治委任的時候較容易脫穎而出。相比政黨團體，某一政黨代表某一階層的利益，比較欠缺統籌兼顧的情況，而且一旦被政治任命，顧慮就更多。由於委任後無需脫離政黨，一方面他要考慮，政黨代表階層利益的前途問題，香港政黨的發展無非是選舉，誰的票數多，誰的實力就大，政治委任又必須與政府的施政理念一致，這就造成了魚和熊掌不可兼得的局面，公務員由於一向保持政治中立，就沒有這方面的包袱，政治委任應該對公務員具有更大的優越性。

同時，委任的問題和現在的選舉有很大的不同，現在的選舉制，很多時只把一些會做選舉工程的人帶入議會，但是否有能力為市民做事呢！委任制就為更多這類做實事不愛在鏡頭前做大戲的人士，提供一個更有機會的發揮空間，但他們同時都要向選民交代，因為他們很可能在行政黨背景的情況下人去政府工作，這是市民對他們的工作可以反映在區選、立選之上，可見今次提出的委任制是為香港現有的社會，提供一個新的模式，必然會吸引更多有能者對政治的關心及參與。對政府及市民期待在培訓政治人材上是有更多的好處。

有人批評委任制的不公平性，但本人不認同，在特區成立的8年中，我們每見有高官局長受市民的批評時，到有為事件負責要下台，如果這種文化推而擴之，做得好的政黨代表當然會在其他選舉上，得到市民的支持，而反之，在選舉中必然會受到影響，要說不公平就說不上了，畢竟政府找這些委任的人士，其中都是因為要在推行政策上更順利，不得民心者得不到委任，是必然的，這跟本就很公平、公開、公正。

最後我覺得今次的建議是給了一條新的方式讓有心人不在只局限在街頭的選戰去服務市民，畢竟不是從政的都要在街市內派發自己的政綱。

本人對《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有關委任原則表示支持。

2006年11月24日

王文傑

ID :